

華德工家 110 學年度新生入學獎勵事項

壹. 就讀本校(不含僑生)不計家戶年收入所得，均可享學費全免(不含重讀生)。

貳. 學生因故未完成三年學業，中途休、轉、退學或輔導轉換環境者，應清償歷年享有之入學獎勵金。

參. 報名完成：應繳交①相片二張②身分證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一份③畢業證書。

(報名時未畢業者，請於畢業後三天內補繳畢業證書，因疫情影響報名或繳交畢業書者，請聯絡本校)。

肆. 學生身上有可見刺青及違反本校四大校規被勒令改變環境者，不得再就讀本校

| 獎勵種類 | 報名時間 | 獎勵金額(新台幣) | 獎勵條件 | 備註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新生入學 獎勵金 | 不限期 (免試入學第一 志願錄取者) | 新生獎勵金 10000 元 第一學期交通費 6000 元全免 | 經免試入學填寫 本校第一志願錄 取者 | 新生入學 獎勵金年度或 由質化或就 均質化入學獎 優近學支出 學金足部分 不由本校補 助 |
| | 110 年 7 月 13 日 免試入學報到前 | 新生獎勵金 10000 元 第一學期交通費 6000 元全免 | 經獨招錄取者 | |
| | 110 年 7 月 13 日 免試入學報到後 | 正規班 3000 元 | 經獨招錄取者 | |
| 建教班 2000 元 實用技能學程 3000 元 | | | | |
| 國中技藝競 賽獎勵金 | 110 年 7 月 13 日 免試入學報到前 | 第一名獎金 5000 元 第二名獎金 4000 元 第三名獎金 3000 元 佳作獎金 2000 元 | 依教育局(處)國中 技藝競賽獎狀 | 額外給予 |
| 兄弟姊妹 獎勵金 | | 二人各 2000 元 三人含以上各 3000 元 | 1. 兄弟姐妹同時就 讀本校 2. 僅第一學期頒發 | 額外給予 |

備註：建教班未繳交住宿費或交通費者，實習期間需寄宿本校宿舍，每月收取住宿費 1000 元。

招生服務電話：07-6921212 報名網址：<http://www.hdvs.kh.edu.tw>

110.05.25 製作